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2026 年 5 月

目录

| | |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
|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
| 议案二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
| 议案三 关于《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
| 议案四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
| 议案五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 |
| 议案六 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 |
| 议案七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 |
| 议案八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 |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会议签到处)。会议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会议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8）。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14: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8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 2026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 2026 年 5 月 8 日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 审议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六)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七)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二)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二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附件 1：《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三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吴懿平》《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桂珍》《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杜志军》。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议案四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水准、职业操守、服务意识等多方面的综合评估，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收费将以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收费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76,041,682.21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65,593,939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1,196,334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98,638,563.00 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0,093,109.77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08,731,672.77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61.76%。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议案经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同时，根据《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在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的前提下，公司在年度股东会上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鉴于上述规定，综合考虑 2026 年公司发展规划及回报投资者的需要，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议案六

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85.1367 万股，发行价格 152.3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2,495.13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3,079.07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 214Z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 |
|----------|-----------------|
| 发行名称 |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
| 募集资金总额 | 302,495.13 万元 |
| 募集资金净额 | 273,079.07 万元 |
| 超募资金金额 | 213,079.07 万元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3 年 3 月 28 日 |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 | 募集资金 | 建设期 |
|----|------|------|------|-----|
|----|------|------|------|-----|

| | | 总额 | 投入 | |
|----|-------------------|-----------|-----------|------|
| 1 | X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 22,600.00 | 11,800.00 | 42个月 |
| 2 | 重庆X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28,200.00 | 28,200.00 | 42个月 |
| 3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11,325.00 | 11,325.00 | 30个月 |
| 4 | 补充流动资金 | 8,675.00 | 8,675.00 | - |
| 合计 | | 70,800.00 | 60,000.00 | - |

二、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超募资金使用情况、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
|---------------|-----------------|---|-----------------|
|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结项名称 | 重庆X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9,012.09万元 |
| | 结项时间 | 2025年9月30日 | |
| |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 | 28,200.00万元 | |
| |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 28,200.00万元 | |
| |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 0.00万元 | |
| |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项目，项目名称，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新项目，项目名称，____万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补流，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偿还银行借款，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用途，____万元 | |
| 超募资金 | 超募资金金额 | 213,079.07万元 | |
| | 前次已使用金额 | 191,700.00万元 | |
| | 本次使用用途及金额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1,379.07万元及其利息 | |

(一) 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3,9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其修订说明，自 2025 年 6 月 15 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仍适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为 2023 年 3 月 28 日取得，相关超募资金的使用仍适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为 21,379.07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 213,079.07 万元的比例为 10.03%；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节余利息共计 9,012.09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账户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将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预计实施本次补流时，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三）相关说明及承诺

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

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依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议案八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了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如下：

（一）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5 万元（税前），每半年支付一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有其它福利待遇；

（二）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三）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薪酬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积极推进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保持了公司良好的发展态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792.71 万元，同比增长 45.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4.17 万元，同比增长 22.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54.73 万元，同比增长 51.34%。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5 年度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2025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召开董事会会议共计 11 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5.01.14 | 01、《关于全资孙公司对外投资认购股份暨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 2025.02.17 | 01、《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5.03.20 | 0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 | 2025.04.08 | 0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
| 第九次会议 |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5.04.25 | <p>0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02、《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03、《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04、《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05、《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06、《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07、《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08、《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09、《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评估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p> <p>12、《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4、《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p> <p>15、《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7、《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p> <p>18、《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9、《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5.05.19 | <p>0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02、《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03、《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04、《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5.06.13 | <p>01、《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0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03、《关于收购珠海九源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p> <p>04、《关于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p> <p>05、《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5.06.23 | <p>0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p>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2025.08.29 | <p>0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0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p> |

| | | |
|--------------|------------|--|
| | | 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03、《关于公司<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0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05、《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06、《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07、《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2025.10.16 | 01、《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2025.10.28 | 0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0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03、《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境外公司控制权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 2025.05.16 | 0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0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03、《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04、《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05、《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06、《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07、《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08、《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2025.06.30 | 01、《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0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025.09.15 | 0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02、《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三）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2025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2025.04.25 | 01、《关于2024年1-12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02、《关于2025年1-3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03、《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04、《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0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06、《关于<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07、《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08、《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09、《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 2025.08.29 | 01、《关于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 2025.10.28 | 01、《关于公司2025年1-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
|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 2025.12.29 | 01、《关于2025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 2025.05.19 | 01、《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02、《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03、《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04、《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

3、提名委员会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 | | |
|------------------|------------|-------------------|
|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 2025.08.29 | 01、《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4、战略委员会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 2025.08.29 | 0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客观、公正、独立地作出了相关事项的判断，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经营情况，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采用自我评价及互相评价的方式进行履职评价，三位独立董事评价结果均为称职。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考核依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有关绩效考核规则，结合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公司经营情况、个人履职表现等综合评定。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全体非独立董事均完成对应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薪酬支付合法合规，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形，公司目前未对相关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公司董事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四、2026年工作计划

2026年，董事会将秉持严谨态度，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及股东会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凭借科学合理的决策，全力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确保公司战略规划实施。同时，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进行有效及时地检查与督导，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董事履职培训，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和决策科学性。对外，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推动股东合法权益保护工作走向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对内，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筑牢根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